

关于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接受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基于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的经营需求，公司将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对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29 亿元的担保总额度，适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保函业务、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业务、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其中，公司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7 亿元；公司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02 亿元。每笔担保方式、期限和金额等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相关方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同时，为完善公司对外担保的经营管理要求，降低担保风险，保障追索权益，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拟对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担保及反担保事项进行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等一切事宜。

该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接受反担保的议案》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

二、董事会意见

1. 本次事项是为满足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的经营需要；
2. 本次事项的被担保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具备相应的偿债能力，信用状况良好；
3.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将对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降低公

司担保风险，保障追索权益；

4. 本次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0.7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50.55%；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6.5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40.3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四、其他

公司将根据前述担保及反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七日